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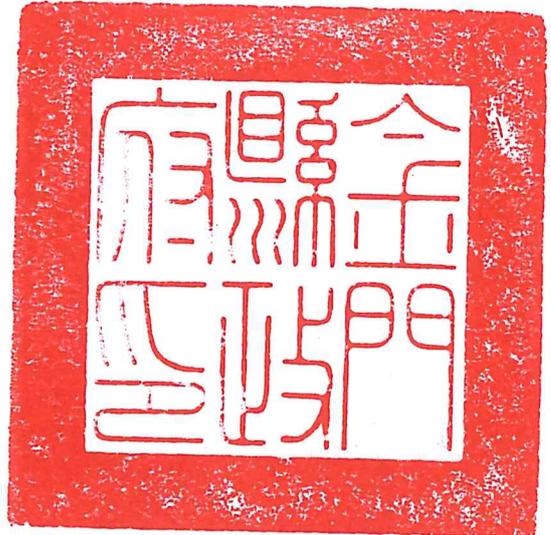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測字第11400142361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縣114年度金湖鎮小徑段地籍圖重測區，地籍調查通知無法投遞土地所有權人清冊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奉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113年10月28日測籍字第1131301808號函核定辦理地籍圖重測，並經本府114年1月22日府地測字第1140008280號通知書通知實地指界辦理地籍調查，因冊列土地所有權人住所不詳或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等因素，致重測地籍調查通知書無法送達，特此公示送達。
- 二、冊列土地所有權人，應於本公示送達張貼公告之日起60日內，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至金門縣地政局測量科（金門縣金寧鄉仁愛新村3號，電話：082-321177轉63235）領取地籍圖重測地籍調查通知書，並會同前往實地指界，完成地籍調查，逾期未辦理者，即依土地法第46條之2規定逕行施測。
- 三、檢附地籍圖重測地籍調查通知書公示送達清冊於後。

縣長陳福海

裝

訂

線

114年度金門縣金湖鎮地籍圖重測通知書

公示送達清冊

列印日期：114年02月12日

序號	姓名	地 段	地 號	住 址
1	許再生	小徑段	1024- 0 1025- 0 1026- 0 1027- 0 1052- 0	大牌846門牌748. 九樓. 沈氏大道新加坡郵區1440
2	蔡顯保	小徑段	880- 0 881- 0	NO 4 JALAN PP 3/9 TAMAN PUTRA PRIMA 4713SELANGOR M